

证券代码：832145

证券简称：恒合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2

##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和提升公司战略布局规划，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孙大千及其他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无锡芯智感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公司拟出资 510 万元，占比 51%；许占豪拟出资 300 万元，占比 30%；孙大千拟出资 140 万元，占比 14%；吴克霄拟出资 50 万元，占比 5%。

孙大千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本次共同对外投资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5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孙大千回避表决；公司独立

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予以事前认可，并对该关联交易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成立控股子公司尚需向当地工商管理部门申请登记注册。拟设立的控股子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均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结果为准。

#### （六）本次对外投资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本次新设的控股子公司致力于中高压陶瓷传感元件和传感器的研发与制造，聚焦于汽车领域和工业领域应用，为客户提供稳定可靠的核心传感元件和传感器。

####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 1. 自然人

姓名：许占豪

住所：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怀德名园 12 幢甲 1002

目前的职业和职务：技术研发；技术负责人

### 2. 自然人

姓名：孙大千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椿树馆街 35 号院 3 号楼 9 门 201

目前的职业和职务：技术研发；研发部总监

关联关系：在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 3. 自然人

姓名：吴克霄

住所：湖北省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龙阳大道奥林花园 38 栋 1 单元 301 室

目前的职业和职务：质量管理；质量经理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名称：无锡芯智感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景贤路 6 号中国物联网国际创新园 H6-101

经营范围：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公司及各投资人、股东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 投资人名称          |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 出资方式 | 认缴/实缴 |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
|----------------|----------|------|-------|-----------|
|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510 万元   | 现金   | 实缴    | 51%       |
| 许占豪            | 300 万元   | 现金   | 认缴    | 30%       |
| 孙大千            | 140 万元   | 现金   | 实缴    | 14%       |
| 吴克霄            | 50 万元    | 现金   | 实缴    | 5%        |

注 1：拟设立的子公司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等均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的结果为准；

注 2：根据投资协议约定，投资人恒合股份、孙大千、吴克霄自公司注册之日起 30 日内完成实缴，投资人许占豪自公司注册之日起 5 年内完成实缴。

####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公司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 四、定价情况

上述共同投资是经公司及各方协商一致的结果，各方按照出资方式及金额确定股权比例，按照市场规则进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孙大千及其他自然人共同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无锡芯智感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公司拟出资 510 万元，占比 51%；许占豪拟出资 300 万元，占比 30%；孙大千拟出资 140 万元，占比 14%；吴克霄拟出资 50 万元，占比 5%。

####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新设的控股子公司致力于中高压陶瓷传感元件和传感器的研发与制造，聚焦于汽车领域和工业领域应用，为客户提供稳定可靠的核心传感元件和传感器。通过本次投资，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开拓新市场、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根据公司的整体战略发展规划所作出的慎重决策，但仍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将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防范和应对可能存在的风险。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从长远发展考虑而做出的决策，对公司的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七、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中信建投证券认为：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合理定价，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公司董事会已审议通过了该事项，相关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综上，保荐机构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 八、备查文件目录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 3、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北京恒合信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12日